

永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永政办机〔2006〕8号

永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成立永嘉县全面推进依法行政 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

各乡镇人民政府，县政府直属各单位：

为了深入贯彻实施国务院《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实施纲要》，加快建设法治政府，根据《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贯彻落实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实施纲要的意见》（浙政发〔2005〕3号）文件精神，县人民政府决定成立永嘉县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工作领导小组。现将领导小组成员名单通知如下：

组 长：陈合和（县长）

副组长：张纯洁（常务副县长）

成 员：金丐旦（县府办主任、法制办主任）
陈芝双（县府办副主任）
厉明富（县发改局局长）
徐霖森（县经贸局局长）
吕庆行（县监察局局长）
陈国利（县公安局副局长）
陈洪明（县民政局局长）
周良东（县司法局局长）
胡国强（县财政局局长）
金美秋（县人事劳动社会保障局局长）
黄孝维（县国土资源局局长）
潘统龙（县规划建设局局长）
周 伟（县农业局局长）
赵伟荣（县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局长）
王国林（县审计局局长）
李炳建（县环保局局长）
朱年冬（县安全生产监管局局长）
邵明希（县工商局局长）
李品菊（县质量技术监督局局长）
郑晓斌（县食品药品监管局局长）

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县法制办，金丐旦兼任办公室主任，戴福国任办公室副主任。

二〇〇六年二月二十二日

主题词：机构 通知

抄送：县委办、人大办、政协办。

永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06年2月23日印发
